

高雄市燭光協會 108 年度 12 月份 會員捐款芳名錄及收支情形

會員會費：

200 元整	曹志賢、蕭調宏、王美玲、何慧蓉、伍麗珍	先生、女士等 5 人
300 元整	王寶鈴、王昭華、黃嘉偉、林俊佑	先生、女士等 4 人
500 元整	張鴻光、郭勝睿、黃超輝	先生等 3 人
600 元整	吳重毅、吳廷鴻	先生等 2 人

一般捐款：

100 元整	溫秀蘭	女士等 1 人
200 元整	黃雪菱、蔡永泰、葉淙裕	先生、女士等 3 人
300 元整	陳德炫、王麗雲、王鐳富、劉祖誠、楊慧玉 盧鈴珠	先生、女士等 6 人
396 元整	手機文案設計班	先生、女士等 1 人
400 元整	社區長青智慧型手機班	先生、女士等 1 人
500 元整	手機班、郭人瑜	先生、女士等 2 人
600 元整	蕾媿雅舞蹈社	先生、女士等 1 人
1000 元整	狄珮綺、馬安柔、陳來勝、許琪聆、林樹根 陳卿娥、林政翰、林以恕、林志峰、林金祥	先生、女士等 10 人
6000 元整	蘇紫蘋	女士等 1 人
8400 元整	林俞均、葉品玲	女士等 2 人
35509 元整	謝慶義	先生等 1 人
100000 元整	陳偉成	先生等 1 人

捐款收入 178,105 元、利息 7,512 元、行管第四季 8,400 元、中央補助 108 年度勞健保 12,000 元、政府補助辦公/業務費第四季 21,916 元、香草商品義賣 380 元，

共 228,313 元。

支出—1. 病人照顧 5,000 元(弱勢民眾張簡○○)

2. 業務費 3,172 元(大樓管理費 1,000 元、玉山銀行撥款手續 108 元、108 年志工加保 3 人 93 元、影印費 12 月 1,500 元、郵票、郵資 471 元)

3. 辦公費 6,485 元(電話費 12 月份)

4. 人事費 143,786 元(12 月份薪資、方案社工雇主負擔勞健保 12 月、年終獎金、監案人事費-墊)

共 158,443 元整。